



刑罚的本质，不是要让罪犯受辱，更不是对罪犯实施肉体上的折磨，而是要引起罪犯内心的忏悔，使之回归社会，重新做人。



死刑 报告

潘军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死刑 报告

潘军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002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死刑报告/潘军著. -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4.1

ISBN 7-02-004375-5

I. 死… II. 潘…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97744 号

责任编辑:刘海虹 装帧设计:何 婷

责任校对:杨益民 责任印制:李 博

死 刑 报 告

Sixing Baogao

潘 军 著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冠中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220 千字 开本 889×1194 毫米 1/32 印张 8.75 插页 3

2004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60000

ISBN:7-02-004375-5/I·3317

定价:16.00 元



死刑并不是一种权力，笔者已经证明这是不可能的；而是一场国家同一个公民的战争，因为，它认为消灭这个公民是必要和有益的。然而，如果笔者要证明死刑既不是必要的也不是有益的，笔者就首先要为人道打赢官司。

——〔意〕贝卡利亚

只要死刑还存在着，那么整个刑法就都散发着血腥的气味，整个刑法都带有阴森恐怖的印记，整个刑法都充满着报仇雪恨的污点。

——〔德〕古斯塔夫·拉德布鲁赫

—

1994年6月,陈晖应美国南加州一个华文社团的邀请,去洛杉矶参加一个叫做“文学的人文精神”的研讨会。陈晖不是一个职业作家,他本科修的是政法,原在京城一家叫做《说法》的杂志社供职,现在的身份是一个自由撰稿人,经常在一些报刊上开设个人专栏,谈论时政与时尚。他在民间的那点影响来自于几篇法制题材的报告文学。这些作品一经发表,就会被外埠的某些报纸转载,很受读者欢迎,但也给他招惹过许多麻烦。陈晖还是一个兼职的律师,在不想写文章的时候,可能就去帮人打一场官司。据说他在法庭上的表现也很出色,虽然经他承办的案子往往胜诉的可能性不大。

这一年,陈晖三十四岁。他是一个看上去挺拔而洒脱的男人,喜欢戴一顶钢蓝色的棒球帽和一副宽边的墨镜,到哪都背着一只牛仔布的大挎包,给人一种散漫的行者姿态。这个善于言辞,且富幽默感的年轻人,对女人很具吸引力。但他的婚姻却很不成功。在经历过几轮双方都指责对方有第三者的嫌疑之后,他那位年轻貌美的准明星老婆索性和一个专拍电视剧的导演公开同居了,宣告与他正式分手。这个夏天对陈晖而言是非常阴冷的。离婚不久,他又因为一篇稿子被认为是影射了某个要人,从而引起了与主编的激烈冲突,以至于断然决定辞职单干。接

就是他辩护的一场官司彻底败诉了,那个做酒店小老板的当事人以发红包的方式和下面十几个女服务员发生性关系,虽然都是双方自愿的,但最终还是以流氓罪被判了七年,差点就把律师费扔到了他脸上。先后发生的这三件事都让他很不舒服。他被巨大的沮丧所笼罩,发誓不再接这种吃力不讨好的案子了。连写文章也把笔名“晨晖”改作了“尘灰”。那些天里,人们总看见三里屯的酒吧里又多了一位忧郁而满脸晦气的男人,此人就是陈晖。也就在这样的时候,他收到了去美国开会的邀请。对这种所谓的研讨,陈晖心里视作是几个寂寞的老华侨,在异国他乡荒得厉害,想出钱找人聊天的活动,虽不怎么重视,但还是迫不及待地办妥了签证,如期前行了。

陈晖甚至连会议要求提交的论文都没有准备好,就匆匆上了飞机。经过十二小时的飞行,他抵达了洛杉矶国际机场。飞机下降的时候,陈晖从舷窗里往下看,这座“天使之城”与国外一些大都市最大的不同,就是她与自然融为一体,城市整个镶嵌在逶迤的山峦之间,而且也没有特别集中的高楼大厦。陈晖喜欢这种格局,觉得这样的规划很符合他理解的那种城市概念。他反感的是像纽约那样的城市,一上街,就被埋在晃眼的玻璃幕墙中。洛杉矶无疑是美丽的。但在他的印象里,这个城市似乎一直与犯罪有关,这或许是那些以洛杉矶为背景的警匪片的缘故吧。

一出海关,陈晖就看见了来接他的人,一个年纪与他相仿,长得胖哈哈的男子,手举写有“中国大陆陈晖先生”的牌子。那是他在政法学院时的同学,叫王可。几年前这个王可考“托福”到了美国,现在加州大学法学院攻读博士。他们是要好的朋友,也曾是几篇论文的合作者。这次的会议就是王可一手张罗的,某种意义上,与会者陈晖其实是王胖子塞进来的“私货”。

看见王可手中的牌子，陈晖就觉得非常好笑。他摘下墨镜说：胖子，你难道还认不出我来？

王可就把陈晖拉到一边，说：哥们，你可千万别让东家知道了我们是同学关系啊。

陈晖有点困惑，说：怎么，这开会还兴作弊？

王可说：就这么回事，我帮着承办这个会议，是拿钱的。对你们而言，是个学术活动，对我呢，就是一笔生意。他们只要求我在大陆请几个有名气的文人来叙谈叙谈。我想，你老兄在大陆也还算有名的吧。

陈晖说：你别寒碜我了。我这回纯粹就是来玩的。

王可说：其实我他妈在这边也特别闷，想你来呢。

两人就这么说着去了停车场。这时陈晖就有了一种奇怪的感觉，好像自己并没有来洛杉矶，还是滞留在太平洋那边的某个中国城市。他把这个感觉告诉了王可，后者说一点也不奇怪，王可说：初来的时候我逛唐人街，和几个华人一闲聊，还以为在北京的琉璃厂呢。

陈晖就感叹道：看来人这一生忙下来，什么都不会剩下，就得几个朋友了。

王可说：你这还是没有从你那前老婆阴影里走出来啊。男人一生是为女人活的，你得赶紧再找。

正如事先陈晖所预料，随后几天的所谓研讨是相当松散的，甚至连一个正式的会场都没有。与会者也不过是七八个人，分别来自大陆、台湾和香港。也有几个加州的所谓汉学家。除了参观游览拉斯维加斯的赌场和好莱坞，大部分的活动都在一位慕容先生的家中客厅里举行，大家随便交谈，喝着大陆带来的乌龙茶和青岛啤酒。那个王可担任现场翻译并负责录音整理工

作。那时陈晖刚读了刘小枫的《拯救与逍遥》，于是他的发言大都带有这本书的印象，有的几乎就是援引了刘先生的观点。譬如，中国历史上的一些作家，譬如说屈原、司马迁、陶渊明、李白、苏东坡、曹雪芹乃至鲁迅，都是在自身经历过一些磨难之后，才去歌颂那种貌似超脱的自由精神。而西方的作家，从古希腊悲剧作家到但丁、莎士比亚、陀思妥耶夫斯基、卡夫卡，却一直是在逆境中继续歌唱着神性的拯救精神。拯救与逍遥，是中西方最为根本性的精神品质差异。在中国精神中，恬然之乐的道遥是最高精神境界，而在西方精神中，受难的人类通过耶稣基督的上帝之爱得到拯救，人与上帝重修旧好是最高境界。尽管这些观点陈晖本人也不是完全苟同，但是像刘先生的这样一种诗意般的归纳却还是足以引起与会者的重视。

6月14日，在洛杉矶是一个阴晦的天气。这天会议没有什么安排，于是王可就来旅馆陪陈晖聊天。那是一家规模很小的旅馆，由一个华人经营，这个人也是本次研讨会的赞助商之一，免费提供食宿。但他的兴趣就是大陆什么时候发行B股，大陆的B股有没有可能到华尔街来挂牌上市。对这个问题陈晖很茫然，他只说，回去好好打听一下。幸好这时王可来了，陈晖才得以摆脱窘境。这两个人掩上门一直从下午聊到天黑，陈晖像是患上了倾诉病，把一肚子的苦水都倒出来，但样子还很从容。陈晖说：人倒霉喝口凉水都塞牙，幸好现在是夏天，也算是自然降温了。

王可说：你现在一个人倒也简单，依我看你干脆过这边来算了。咱俩也有个伴。

陈晖说：我那点英语早就还给老师了，语言这关过不了，我到这边就是一个名副其实的睁眼瞎，怎么过？语言这东西，连毛泽东都说，非下苦功不可呢。

王可说:其实语言需要的不是苦功,而是环境。你要是真想过来,我就帮你想想办法。至于“托福”这一关,也还是有辙的。我就曾经办妥了两个。

陈晖笑着说:又是作弊吧?可我就算是这么过来了,也适应不了啊。我现在不想再搞专业了,也不想再接什么狗屁案子,就随心所欲地写点那种准风月谈,聊以糊口。

王可说:这可不像你陈晖啊,当年在我们班,你可是最有锋芒的一个。你的毕业论文对刑罚、特别是对死刑的研究很让人刮目相看,怎么没几年工夫就这模样了?

陈晖说:人是会变的。再过几年,我恐怕变得连你都认不得了。

说着,就随手把电视打开,里面正播着五花八门的广告。陈晖说:你看,我连广告也看不明白,怎么讨生活?这美国也没什么好玩的,过几天我还是回我的北京吧。

电视广告过去之后,是正点播出的新闻节目。那个面目脂粉气十足的男播音员刚说几句,一直躺在沙发上的王可就费劲地把身子坐正了。胖子的这个动作让陈晖意识到这个城市里又有什么事情发生了。他没有干扰王可,但他看见了一个黑人男子被警方从飞机上带下来的电视画面。陈晖感觉电视里的这张脸是熟悉的,可一时又想不起来。

王可说:陈晖,辛普森这家伙闯祸了。

陈晖说:你说的是那个从前的橄榄球明星吗?怪不得我觉得面熟……

王可说:就是他。这家伙杀人了。

陈晖说:杀人?

王可说:这家伙把他的前妻和她的情人一块做了。这事就发生在两天前,案发地点离我们的住处不远,南班迪街 875

号……

电视新闻采取的是倒叙的手法。首先看见的是忧愤的辛普森走下飞机被警察戴上手铐的画面,然后才介绍6月12日发生在南班迪街875号的凶案。电视解说员以庄严的语气说:洛杉矶警方现有的证据说明,O·J·辛普森涉嫌谋杀他的前妻妮可和她在酒店当招待的情人隆纳。电视的画面里,充分展现了这个后来为全世界瞩目的谋杀现场,有妮可和隆纳的尸体、满地的血迹以及现场遗失的一只血手套等。陈晖不禁倒吸了一口凉气,直觉已经告诉他,这个黑人橄榄球明星这回惹下了大麻烦。

陈晖对辛普森的了解,最早是一部叫做《卡桑德拉大桥》的惊险影片。那是由著名影星索菲亚·罗兰和理查德·哈里斯主演的惊险样式的大片。退役的辛普森在里面实际上只是一个龙套,扮演一个虚构的黑人侦探。而这回,他自己却成了被警方侦探的真实目标。

第二天,和全世界的人一样,大家的中心话题就是辛普森案件的进展。也就是从这时候起,陈晖对这起后来被广泛看做“世纪审判”的经典案件产生了浓厚的兴趣。但是他很快要离开了。以他的经验,国内的媒体对这宗案件的报道介绍应该是迟缓而轻描淡写的。那天晚上,陈晖提议要去南班迪街875号附近看看。他们就去了,果然很近,车行不过一刻钟。远远地他们看见,那个案发现场至今还是被警方控制着,圈着黄色的警戒带。

两天前的子夜时分,一条狗就是在这里吠叫不止的,然后引来了两个散步健身的邻居。他们发现这个豪华住宅的院落大门半开着,走进去一看,才发现进门的台阶上躺着一女一男两具尸体,满地都是鲜血。意外的惊吓使这两个邻居随即就向洛杉矶警察局报了案。一个小时后,警方赶到了案发现场,断定这是一

起命案。他们立即召唤来了重案组,第一个到达现场的,是白人警官马克·福尔曼。他很快查实,事主是辛普森的前妻妮可和她的男友隆纳。初步判断他们是在当晚10点至11点之间被谋杀的,现场除了血迹,还有破碎的眼镜和纸片。而最大的发现,是落在隆纳身边的一只带有血迹的皮手套。后来警方在福尔曼的带领下去了距离此地不远的北洛金汉街360号,那是辛普森本人的住宅。警方本意是想告诉辛普森这个不幸消息的,并让他接手他和妮可所生的两个孩子。但是,尚未来得及办理搜查证的福尔曼警官却擅自闯进,并很快在这个空间里意外发现了几处可疑的血迹,而且居然也找到了一只带血的皮手套,一望便知与南班迪街875号案发现场的那一只是一对。这个发现,让警方第一次怀疑辛普森涉嫌谋杀,而那个时候,前橄榄球明星已经飞往芝加哥了,离开的时间就是当晚11点之后。至今没有人能够证明在当晚的10点至11点,辛普森在什么位置,他干了什么。似乎连他自己也说不清楚。辛普森涉嫌谋杀的调子在命案发现几个小时之后,就已经定下了。

现在,这个现场显得很安静。几乎看不见围观的人,这与中国完全不一样。那情形好像是,既然辛普森案件发生了,那就让它发生好了。陈晖在车里点了一支烟,然后对王可说:我要追踪这个案件。

王可说:你刚才不是说以后只写准风月谈吗?

陈晖笑了笑说:也许是一种直觉吧,我预感到这个案子将很不简单。从电视新闻里的介绍看,辛普森这回是被警方吃定了,遍地都是证据。但是,这个家伙却一直是在冲着镜头喊冤。

王可说:我明白你的意思。某些刑事案件往往就是这样,你越是感到铁证如山,就越会出现你预料不到的问题。

陈晖说:问题是我马上又得回去了。

王可说：你放心，我会把这个案件的进展情况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告诉你的。

陈晖说：我那里目前还只是电传。

王可说：那就只好通过电传了。

几天后，陈晖离开了洛杉矶。

二

辛普森案件在央视新闻联播上报道时，落城的女警官柳青刚刚回到家中。本周是落城政法系统组织的“法律宣传周”，公、检、法、司都要抽调人员集中在文化宫礼堂，接待各类的咨询和投诉。本来她的工作到下午五点就结束了，结果就在她打算离开时，一个白发苍苍的老者坐到了她的跟前。老者叫吴全印，是落城轴承厂的一名退休工人，他是为自己儿子吴长春的案子来申诉的。

一听吴长春这个名字，柳青就想起了多年前那起代号为“6·20”的案件。那是一起故意杀人案，落城郊区文化馆的干部吴长春蓄意谋杀了自己的妻子刘云以及她腹中四个月的孩子。此案发生在1982年，那个时候，柳青还是一个中学生，但这个轰动一时的案子是在她父亲、落城前任公安局长柳立中手上办的，因此她很清楚。吴长春后来被判处了死刑缓期两年执行，几年后又改成了无期徒刑和有期徒刑二十年。

吴全印说：我儿子吴长春是冤枉的，已经坐了十二年的牢了。十二年就是一轮啊，我请求政府对此案进行再次的复查，还我儿子一个清白。

柳青说：老人家，我可以负责把您的申诉报告转交到有关部门。

不料吴全印说：你父亲就是“有关部门”。这个案子当初是在他手上办的，我请你回去转告你父亲，他得出面……

柳青说：我父亲已经不再是公安局长了。他都退休在家好几年了。

吴全印说：姑娘，我不管你父亲是不是局长了，但你要把我的话带到，他退休在家看报看电视，钓鱼养鸟，可我的儿子还在大牢里蹲着……

老人说得老泪纵横，最后被其他人劝说离开了。

这个黄昏柳青被这件事弄得很难受。她不是反感那个叫吴全印的老人，而是觉得已经服刑十二年的案子了，犯人居然还在申诉。这说明什么呢？难道案子本身还有什么问题？而且这件事还涉及到自己已经卸任的父亲。柳青从文化宫出来，外面的天开始转暗了。她原想去附近一家新开的超市买点小东西，现在被这件事弄坏了情绪。这时，她的同事沈蓉就从后面赶上来，喊住了她。沈蓉实际的年纪有多大，柳青不太清楚。她只知道这是一个保养得很不错的，属于那种风韵犹存的女人，也属于那种矜持的女人。沈蓉干公安不少年了，能力不错，但人很难相处。不过与柳青一直还合得来。这大概与她曾经是柳立中的部下有关。柳青从来不叫她沈大姐什么的，就直呼其名，后者听了一点也不介意。

沈蓉把柳青叫到街边说：有一个人想见你，让我邀你今晚一块吃顿饭叙叙。

柳青问：谁呀？

沈蓉说：就是老郁……政法委郁书记的秘书小肖。

柳青眼前就出现了一张小白脸，也就明白是怎么回事了，她说：今天不行，我妈随旅游团去九寨沟了，我得回去给老爷子做饭呢。

沈蓉说：平时不都是老爷子给你做饭吗？

柳青说：他这几天不舒服。

沈蓉听出了推辞的意思，就说：你就给我一句话吧，对姓肖的印象怎么样？

柳青说：我就见过那个人一面，谈不上什么印象。

沈蓉说：可人家说你像电影明星呢。

柳青说：那是因为今天电影明星太多了。沈蓉，谢谢你的好意，我对那人真的没什么感觉。我不喜欢那种白面书生型的男人。

沈蓉说：柳青，其实你也可以考虑个人问题了。

柳青说：我一直在考虑呀，不过这种事是不能“限期破案”的。

两个女人相视一笑，然后就分手了。柳青没有去超市，回家的路上想的也不是什么“个人问题”。她觉得她个人从来就不是什么问题，更不需要让人来帮着解决。倒是沈蓉本人是个问题。沈蓉一年前离婚了，柳青早就耳闻，这个沈蓉是为政法委书记郁之光离的婚，他们的关系很不寻常，而且还是老关系了。不过，大家也只是私下议论而已。她想沈蓉本人也应该是听见这种风声的，她不在乎，说明这女人很有办法。

凡是见过柳青的人，几乎没有相信她是一名警察的，而会认为这个漂亮的姑娘大概是文艺界的。他们会很吃惊：你是警察？你怎么会是警察呢？就是这样，他们觉得漂亮的女人应该是一个演员才对，所以今天的电影电视剧怎么看都不真实。柳青很清楚自己算得上漂亮，而且是那种很干净的漂亮，不是那种油腻的漂亮。但她从来没有做过明星梦，她不喜欢用一辈子的精力去塑造不属于自己的人生。从前柳青的志向是想当一名记者。

电视上那些女记者成天背着相机四处采访的生活,对她有很大的吸引力。1986年高考时,她本想去学新闻,可是在这个关头,家中发生了一件事,从而改变了她的选择。她在日记里记录了这件事——

父亲中午回来,没有吃饭,就进屋躺下了。我把他的衣服挂到衣架上,发现他的警衔已经去掉了。我知道,他可能退下来了。

父亲很小的时候就参加了共产党的队伍,是四野南下的,参加过平津战役和解放海南岛的战役。以后转业到地方,从事的就是公安工作。父亲最后的一站是落城,一来就担任公安局长,一干就是很多年。现在突然让他退下来,自然就有点失落。一个人爱一种职业很不容易。从此以后,那些深更半夜里骤然响起的电话铃声没有了,那种由案件带来的紧张与压力以及破案后的那种快乐与舒畅也都统统没有了。

父亲一直从中午躺到了傍晚。母亲悄悄推开门,看见屋里烟雾缭绕,老头抽了不少烟,就责备道:这么死命地抽,你不想活了?

父亲从床上起来,坐到写字台面前,说:我现在这么活着跟行尸走肉没啥区别。

母亲说:你这人,年纪到了谁都会走这一步的,这是政策。

父亲抬高嗓门说:我知道是政策。

母亲生气地离开了。

我知道父亲心里很沉重,就给父亲重新沏了杯茶。本想与父亲好好聊会儿,想给他一点安慰。可是到了门口,我听见他叹了口气,说:我啊,就没有一个儿子啊。要是儿子,他应该接我的班才是。

我停在了门口,默默注视着父亲的背影——看不见父亲的